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

签发人：厉天军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五届七次会议 第 57089 号提案的答复

农工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解决信阳市学前幼儿入托难入托贵”的提案收悉。经市教育体育局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学前教育是终身学习的开端，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。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发展学前教育，特别是 2011 年以来，按照国家总体部署和要求，我市以落实国家学前教育重大项目为抓手，以建设普惠性幼儿园为重点，大力实施了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，着力将学前教育扩资源、调结构、建机制、提质量作为主攻方向。2010 年至 2022 年，我市幼儿园数量从 698 所增加到 1616 所，专任幼儿教师从 5263 人增加到 16620 人，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从 60% 提高到 93%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3.6%，82 所幼儿园成为省、市级示范幼儿园，基本构建起了“广覆盖、保基本、多形式、有质量”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，缓解适龄儿童“入园难”问题取得了阶段性

成果。但是，由于底子薄、起步晚，尽管经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，学前教育仍然是全市教育体系中的“短板”。根据您提出的建议，下一步我局将重点从以下几方面加以落实和推进：

一、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。1. 加快公办园建设。制定实施“十四五”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，加快完成公办园建设任务。充分考虑城镇化发展、老城区改造和人口流动实际，以扩大城镇公办学前教育资源为重点，进一步优化城区空间布局，疏解老城功能，科学规划、因地制宜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。计划2022年，全市新建、改扩建34所公办幼儿园；2023年，全市新建、改扩建25所公办幼儿园；2024年，全市新建、改扩建23所公办幼儿园；2025年，全市新建、改扩建24所公办幼儿园。在适龄儿童密集且幼儿园建设速度短期内难以满足入园需求的区域，通过利用闲置中小学校舍和可用幼儿园园舍或盘活机关、企事业单位等因各种原因停办、闲置的教育资源，通过改扩建等方式增加公办学前教育资源。到2025年，全市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5%以上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5%以上，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0%以上。**2. 规范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。**建立健全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长效机制。将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建设纳入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，在规划设计条件中明确配套幼儿园的用地性质、位置、规模、产权归属、移交方式等内容。实施“交钥匙”工程，确保小区配套幼儿园与新建住宅工程同步规划、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验收备案、同时交付使用。稳妥完成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任务，确保办成公办园或委托办成普惠性民办幼儿园。认真开展城镇小区配套园治理“回头看”，对治理成效进行全面复查，健全城镇小区配套园建设管理制度，完善扶持政

策和监管机制，巩固治理成果，坚决防止出现反弹。**3. 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。**加大扶持力度，引导社会力量举办普惠性幼儿园。完善普惠性民办园认定和管理办法，逐步提高普惠性民办园生均补助标准，落实相关扶持政策，积极帮助为农村提供普惠性服务的民办园提高办园水平，推动城乡学前教育结对帮扶发展。推进利用既有建筑改建公办附属办园点或普惠性幼儿园工作，因地制宜确定安全管理要求，增加普惠性学前学位资源供给。2022年，全市新认定普惠性幼儿园175所，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提高至85.56%，略高于省定目标。

二、强化幼儿园监管。进一步强化各级党委、政府及有关部门的监管责任，建立健全教育部门主管、相关部门分工负责的监管机制。幼儿园审批严格执行“先证后照”制度。强化对幼儿园的动态监管，落实民办园年度报告和年检制度。实行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。建立幼儿园信息公开制度和违规失信惩戒机制。2021年下发了信阳市教育体育局《关于开展幼儿园和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教体办〔2021〕76号），对违规办学行为、无证幼儿园和培训机构办学资质问题、乱收费问题、安全管理几个方面进行了逐项治理。《通知》要求幼儿园应坚决杜绝乱收费，禁止跨学期收费，应向社会和家长公示收费项目，收费标准。公办幼儿园要严格按照审批标准进行收费；普惠性民办园收费不得高于当地政府制定的最高限价；其他民办幼儿园不得在保教费之外以开办实验班、特色班等另外收取费用。各县区公布了专项治理工作举报电话和信箱，市教体局公布了专项治理举报电话和邮箱，鼓励社会、学生和家長参与监管评价。对1521所幼儿园进行了全面排查，共排查出有问题园所626所，

已全部整改到位。

三、健全财政投入机制。以提供普惠性服务为衡量标准，科学核定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成本，明确分担比例，统筹制定财政补助和收费政策，合理确定家庭支出水平。优化完善财政补助政策，全面落实并逐年提高学前教育生均财政拨款基准定额。健全学前教育资助制度，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。加强幼儿园收费监管，对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最高收费限价每3年进行一次动态调整。对非营利性民办园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，在合理核定办园成本的基础上，明确收费标准，坚决遏制过高收费和过度逐利行为。

衷心感谢您对信阳教育体育事业的关心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指导。

主办单位：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：伍世平 电话：6215585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
2022年7月22日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2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1份）。

信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22日印发